

江阳区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项目新(改)建乡村道路(江阳区
X003 黄舣场镇至弥陀段美丽乡村路)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04月22日,泸州董允坝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根据《江阳区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项目新(改)建乡村道路(江阳区 X003 黄舣场镇至弥陀段美丽乡村路)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泸州市江阳区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投资6500万元,在泸州市江阳区建设江阳区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项目新(改)建乡村道路(江阳区 X003 黄舣场镇至弥陀段美丽乡村路)项目。道路起于黄舣镇外沿江公路的丁字路口(起点桩号K0+000,坐标:东经105°33'58.494",北纬28°53'53.532")路线沿长江左岸顺流而下,经望江楼、长石踏、陡坎子、张湾、观音沱、九聚村、新瓦房、来龙山村,在烟坝头的丁字路口左转,止于黄舣镇弥陀社区江边的公交站台(K22+936.89,坐标:东经105°37'10.425",北纬28°52'11.044"),路线全长22.937公里。K0+000至K13+000仅进行原路面修补、增加公交站和交安工程。项目采用“三级公路”标准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设计时速30km/h,路基宽度7.5m,路面宽度6.5m。建设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路线交叉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23年7月委托四川鑫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阳区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项目新(改)建乡村道路(江阳区 X003 黄舣场镇至弥陀段美丽乡村路)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8月7日,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江阳区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项目新(改)建乡村道路(江阳区 X003 黄舣场镇至弥陀段美丽乡村路)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泸市环江建函(2023)19号)。



2023年8月8日，项目开工建设，2025年3月12日，项目建成，完成交工验收。

2025年4月，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现场进行了勘查和调查，根据国家对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有关规定，开展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概算12760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388万元，占总投资概算的3.04%。项目实际总投资6500万元，环保投资275.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4.24%。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本次验收调查包括项目主体工程（道路工程、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交叉工程、交安工程、土石方工程、绿化工程）、临时工程（施工便道、取土场、施工用地、施工用电、桥梁预制场和堆料场、拌合场）、办公生活（项目部办公室、宿舍和食堂、厕所）、公用工程（供电、供水）、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内容主要是挡土墙、护肩、路面交叉工程、标志标识类、土石方、项目设置等。参照《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变动建设内容不涉及重大变动清单中规定的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要求，项目变动建设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大气环境

营运期落实了如下措施：

①交通主管部门加强车辆的管理，禁止尾气污染物超标排放的机动车通行，加强机动车检测与维修；②道路周边为乡村环境，绿化植被丰富，通过绿化吸收和大气扩散，降低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③加强道路管理及路面养护，保持道路良好运营状态；④加强道路的清扫，保持道路的整洁，以减少道路扬尘的发生；⑤交通部门加强对区域内公路及车辆的管理，减少车况不佳车辆、散装未遮盖运输车辆上路，按规定车速范围行驶，减少事故发生。

（二）水环境

营运期落实了如下措施：

①加强营运期道路的管理，及时清除运输车辆抛洒在路面的污染物，做好垃圾收集系统，保持路面清洁，避免固体废物倾倒入附近水体；②路面和路基设置完善的排水系统。在道路两侧醒目位置设置限速、禁止超车等警示标志，提醒过路驾驶员和乘客加强环保意识，要求危险品车辆限速通过；③定期检查、维护沿线的排水工程设施，出现破损应及时修补。④禁止漏油、不安装保护帆布的超载车上路，以防止道路上车辆漏油和货物洒落在道路上，造成沿线地面水体污染和安全事故隐患，装载石灰、水泥等容易起尘散货的物料时，必须加蓬覆盖方能上路，防止物料散落形成径流污水影响水质；⑤制定应急预案，以及时处理管道出现老化或被损坏泄露废水对水体造成污染；⑥在沿河路设置截流沟，避免或减少危险货物随排水沟进入地表水体中。

（三）声环境

营运期落实了如下措施：

注意路面保养，维持路面平整，对受损路面应及时修复，避免路况不佳造成车辆颠簸增大噪声。通过加强道路交通管理，有效控制噪声污染源。限制性能差、超载的车辆进入该路段，经常对路面的平整度进行维护与保养，在声敏感点路段设置禁鸣标志。安装超速监控设施，防止车辆超速行驶。

（四）固体废物

营运期落实了如下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工程本身不产生固废，项目道路设置了固定的垃圾收集桶，产生的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中环检测（2025）委托2502274），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结果及环保设施处理效率如下：

1、环境空气

根据检测数据分析，环境空气检测点位“*G1#”中检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TSP）”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表2二级24小时平均浓度限值，检测项目“二氧化硫、二氧化氮”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表1

二级24小时平均浓度限值。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沿线的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的小时均值和总悬浮颗粒物（TSP）的日均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表明公路沿线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噪声

噪声检测点位“△1#瓦窑滩村居民点、△2#新草房居民点、△3#丙巴糖房居民点、△4#木厂居民点、△5#观音沟居民点、△6#瓦厂湾居民点、△7#古泸溪居民点、△8#桂花院居民点、△9#弥陀糖厂居民点”昼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1 环境噪声限值2类。

②从24小时交通噪声检测结果分析，噪声值整个变化趋势，总体上车流量与噪声值有正相关关系，即噪声等效连续A声级随车辆量的增大而升高，随车辆量的减少而降低。从车流量变化趋势和噪声值变化趋势分析，项目通车后在主要休息时间段交通噪声对周边居民影响较小。

③从距离衰减噪声结果分析，该点位距离衰减噪声具有明显的衰减趋势。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采取了施工废气、施工噪声、施工废气、施工固废的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施工期设置了环境监理单位，监督施工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营运期噪声、废水、废气、固废未发生扰民情况，合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期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施工期噪声、固废、废气和废水污染事故，随着施工期的结束，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项目通车后与其它道路组成路网，完善了交通设施，满足了道路沿线及辐射区域内人民生活需要，提升了区域交通运输能力。项目本身不产生废水、废气等污染物，交通车辆在道路行驶产生的汽车尾气通过车辆主管部门加强车辆检测管理，确保达标车辆上路行驶，降低汽车尾气对环境和周边居民的影响；车辆交通噪声通过限速、禁鸣等交通管理措施降低对周边居民的影响。通过现场的调查，项目周边区域自然植被生长茂盛，采取的植绿措施、绿化生态恢复较好，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对水生和陆生生物无影响；本项目通车为周边居民带来了通行、生产和生活

便利，交通噪声未对居民造成影响。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道路投入运营后，主管单位如交通管理部门应加强对道路设施的管理、维护和保养，确保汽车按照交规正常行驶。

2、加强对道路边坡生态设施的管理、维护和保养，强化水土保持措施。

八、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泸州董允坝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2日

江阳区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项目新(改)建乡村道路(江阳区 X003 黄叙场镇至弥陀段美丽乡村路)

竣工环保验收组成员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李江	泸州中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1052119891005322		1813570870	李江
环保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袁君	四川宝鑫建设有限公司	51050219850418436		15700695332	袁君
监理单位	张帆	中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3432197206160016	工程师	13518198919	张帆
环评单位						
验收编制单位	刘世彬	四川中远检测有限公司	510521198612150030	工程师	15682328130	刘世彬
环保技术专家	张一峰	泸州中远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1050219761008041X	高工	18982767899	张一峰
	李江	泸州中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1052119891005322	高工	1813570870	李江

